

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
资本管理信息披露
2020 年第三季度

我行根据银监会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以及上海银监局《转发中国银监会关于报送新资本充足率报表的通知》（沪银监通【2012】157号）的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，计算范围为法人口径。

截至 2020 年第三季度，我行资本构成及数量、风险加权资产的构成及各级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：

资本构成及数量：
单位：万元人民币

核心一级资本	615,489.70
其中：实收资本	210,000.00
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	9,317.64
盈余公积	42,007.79
一般风险准备	132,128.56
未分配利润	247,200.06
其他	-25,164.35
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	5,509.40
其中：其他无形资产	5,509.40
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609,980.30
一级资本净额	609,980.30
二级资本	244,877.70
其中：二级资本工具	200,000.00
超额贷款减值准备	44,877.70
总资本净额	854,858.00

风险加权资产的构成：
单位：万元人民币

信用风险加权资产（权重法）	5,936,800.75
市场风险加权资产（标准法）	210,048.38
操作风险加权资产（基本指标法）	196,732.84
风险加权资产总额	6,343,581.97

各级资本充足率：
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9.62%
一级资本充足率	9.62%
资本充足率	13.48%

资本要求：
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	5%
一级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	6%
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	8%
储备资本要求	风险加权资产的 2.5%，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